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傳 真：02-26531062
聯絡人及電話：陳清美(02)27877361
電子郵件信箱：qmei@fda.gov.tw

10441
台北市林森北路119巷52號3樓

受文者：台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713006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食品業者專門職業或技術證照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」
第4條、第5條、第9條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7年5月1
日以衛授食字第1071300669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並轉
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「食品業者專門職業或技術證照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」修正草案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6年9月29日以衛授食字第1061301181號公告於行政院公報，踐行法規預告程序。
- 二、旨揭發布令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台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

部長陳時中

